

公司代码：605009

公司简称：豪悦护理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5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131,515,890.45元(回购证券专用账户的股份502,372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因此公司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为154,724,577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豪悦护理	60500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凤姣	范嘉琦
电话	0571-26291818	0571-2629181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凤都路3号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凤都路3号
电子信箱	admin@hz-haoyue.com	admin@hz-haoyu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4,378,157,974.93	4,164,710,201.81	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00,855,981.85	3,014,040,562.57	2.8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357,068,724.04	1,276,684,430.20	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731,105.89	160,955,024.12	2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3,315,265.63	145,016,374.73	2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629,579.86	169,084,563.10	86.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5	5.24	增加1.2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	1.03	24.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8	1.03	24.2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2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志彪	境内自然人	34.53	53,593,085	53,222,800	无	
朱威莉	境内自然人	21.85	33,920,744	33,920,744	无	
李诗源	境内自然人	6.04	9,370,312	9,370,312	无	
杭州希望众创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	6,247,272	6,247,272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	4,975,730		无	
温州瓯泰投资企业(有限合	境内非	2.76	4,282,098		无	

伙)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高新技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548,141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511,440		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476,154		无	
薛青锋	境内自然人	0.26	411,24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志彪和朱威莉系配偶关系，李诗源为李志彪和朱威莉的女儿，三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温州瓯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杭州兆恒，薛青锋直接持有杭州兆恒 60%的股权并担任杭州兆恒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同时担任温州瓯泰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希望众创系豪悦股份部分员工、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的持股平台，其中朱威莉为希望众创普通合伙人，持有希望众创 40%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志彪为希望众创有限合伙人，持有希望众创 11.00%的合伙份额。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